



# 宏源药业

NEEQ : 831265

##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ubeiHongyuanPharmaceuticalTechnologyCo.ltd.



## 年度报告摘要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尹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科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拥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尹聃
电话	0713-5072024
传真	0713-5072024
电子邮箱	831265@hbhypharm.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hbhypharm.com">http://www.hbhypharm.com</a>
联系地址	湖北省罗田县凤山镇经济开发区宏源路 8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432,256,726.66	1,760,503,850.21	38.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7,983,351.71	1,184,237,672.33	41.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76	3.36	41.6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53%	28.1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01%	32.73%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77,859,433.57	1,302,943,551.48	21.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849,962.45	257,184,987.92	92.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5,385,724.29	256,862,145.91	8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095,182.26	142,393,772.77	37.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4.51%	24.3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3.92%	24.3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0	0.73	91.78%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0,289,950	45.44%	0	160,289,950	45.4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045,550	10.79%	0	38,045,550	10.79%
	董事、监事、高管	14,254,600	4.04%	-57,000	14,197,600	4.02%
	核心员工	161,300	0.05%	0	161,300	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92,459,650	54.56%	0	192,459,650	54.5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1,091,650	40.00%	0	141,091,650	40.00%
	董事、监事、高管	50,604,000	14.35%	0	50,604,000	14.3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352,749,600	-	0	352,749,6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23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阎晓辉	88,585,200	0	88,585,200	25.11%	68,536,650	20,048,550
2	尹国平	64,155,000	0	64,155,000	18.19%	64,155,000	0
3	廖利萍	26,397,000	0	26,397,000	7.48%	8,400,000	17,997,000
4	徐双喜	26,346,600		26,346,600	7.47%	19,759,950	6,586,650
5	湖北省弘愿慈善基金会	10,743,800	-115,000	10,628,800	3.01%	0	10,628,800
6	段小六	7,515,400	0	7,515,400	2.13%	5,635,050	1,880,350
7	上海道基金兴投资合伙企业	7,350,000	0	7,350,000	2.08%	0	7,350,000

	(有限合 伙)						
8	雷高良	6,510,000	0	6,510,000	1.85%	4,882,500	1,627,500
9	肖拥华	6,033,300	0	6,033,300	1.71%	5,040,000	993,300
10	民生股权 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5,797,378	0	5,797,378	1.64%	0	5,797,378
合计		249,433,678	-115,000	249,318,678	70.67%	176,409,150	72,909,528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尹国平与廖利萍为夫妻关系，且两人与阎晓辉签订有一致行动协议，上述三名股东为公司共同控制人。尹国平为公司董事长，阎晓辉为公司副董事长。

徐双喜为公司董事、总经理。

湖北省弘愿慈善基金会的理事长为阎晓辉。

段小六为公司监事。

雷高良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肖拥华为公司总监。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

##### ①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4.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况确定租赁期；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B、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C、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集团承租罗田理工中等专业学校的房产，租赁期为 15 年，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7,469,893.20 元，租赁负债 7,469,893.20 元。

——本集团承租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土地，租赁期为 30 年，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1,394,181.04 元，租赁负债 1,394,181.04 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变更前) 金额		(变更后) 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使用权资产			8,864,074.24	8,864,074.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1,742.77	741,742.77
租赁负债			8,122,331.47	8,122,331.47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90%。

本集团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 2020 年末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与 2021 年 1 月 1 日计入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项 目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12,781,995.69	12,781,995.69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付款额		
调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付款额	12,781,995.69	12,781,995.69
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4.90%	4.90%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8,864,074.24	8,864,074.24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41,742.77	741,742.77

##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做出规范，于发布之日起实施。

## 6.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 （三） 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产品销售过程中的运输活动是在产品控制权转移之前发生的，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而是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必要活动，属于合同履约成本。考虑到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及营业成本数据的可比性，同时参考同行业公司及上市公司的普遍做法，公司在执行新收入准则后，仍将销售过程中产品控制权转移前产生的运输费计入销售费用。2021 年底，证监会发布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2 号》，其中“2-6 运输费用的确认与列报”中明确了对于为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费用，属于收入准则规范下的合同履约成本。若运输活动发生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之前，其通常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企业应将相关支出作为与商品销售相关的成本计入合同履约成本，最终计入营业成本并予以恰当披露。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存货	343,264,389.29	343,455,999.74		
流动资产合计	940,515,508.19	940,707,118.64		
资产总计	1,751,448,165.52	1,751,639,775.97		
应交税费	41,738,657.44	41,768,715.01		
流动负债合计	501,678,177.48	501,708,235.05		
负债合计	567,372,046.07	567,402,103.64		
盈余公积	88,491,455.71	88,506,624.00		
未分配利润	721,645,562.47	721,791,947.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84,076,119.45	1,184,237,672.33		
股东权益合计	1,184,076,119.45	1,184,237,672.3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51,448,165.52	1,751,639,775.97		
营业成本	775,379,221.85	802,034,987.97		
销售费用	60,298,619.11	33,451,242.54		
营业利润	324,046,079.03	324,237,689.48		
利润总额	305,433,358.59	305,624,969.04		
所得税费用	48,409,923.55	48,439,981.12		
净利润	257,023,435.04	257,184,987.92		
存货(母公司)	143,629,585.92	143,808,036.37		
流动资产合计(母公司)	967,283,158.88	967,461,609.33		
资产总计(母公司)	1,730,511,583.25	1,730,690,033.70		
应交税费(母公司)	33,929,407.10	33,956,174.67		
流动负债合计(母公司)	429,012,100.36	429,038,867.93		
负债合计(母公司)	480,685,548.81	480,712,316.38		
盈余公积(母公司)	88,491,455.71	88,506,624.00		
未分配利润(母公司)	796,375,272.90	796,511,787.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母公司)	1,249,826,034.44	1,249,977,717.32		
股东权益合计(母公司)	1,249,826,034.44	1,249,977,717.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母公司)	1,730,511,583.25	1,730,690,033.70		
营业成本(母公司)	679,441,954.26	703,038,786.47		
销售费用(母公司)	43,415,581.19	19,640,298.53		

营业利润(母公司)	296,587,187.56	296,765,638.01		
利润总额(母公司)	282,041,806.16	282,220,256.61		
所得税费用(母公司)	40,863,326.31	40,890,093.88		
净利润(母公司)	241,178,479.85	241,330,162.73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北省宏源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设立并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取得营业执照，公司全资子公司武穴宏源持有其 100%股份，此次纳入合并范围。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8 日